

萬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度第二次

(第十六屆董事第十六次)

董事會會議記錄

壹、日期：2023年05月13日 星期一 10:52

貳、地點：五股第一會議室

參、主席：張銘烈

紀錄：鄭玉玲

出席：張明華、黃癸森獨立董事、孫慶鋒獨立董事、陳世洋獨立董事、
楊君琦獨立董事、鐘榮志董事(委託出席)、張程博董事

實際出席董事人數：7人；委託出席董事人數：1人；請假董事人數：0人；缺席董事人數：0人

列席：董事長室-張程雅總經理、鄭玉玲；財務部-許玉秀財務長、黃琬媚經理；
稽核室-陳碧霞副理；資誠-林柏全會計師、傅上福經理

肆、議程：

一、主席報告

二、報告事項：

1. 前次會議記錄及執行情況報告。(請參閱議事手冊 P. 5)
2. 營業報告。(請參閱議事手冊 P. 6-P. 11)
3. 2024 年第一季母公司及子公司溫室氣體盤查及查證時程規劃報告。
(請參閱議事手冊 P. 12-P. 13)
4. 董事責任保險之投保金額、承保範圍及保險費率等重要內容報告。
(請參閱議事手冊 P. 14)
5. 稽核計劃執行情形報告。(請參閱議事手冊 P. 15-P. 19)

三、承認及討論事項：

第一案

案由：民國 113 年第一季度依國際會計準則編制之合併財務報表，提請討論。

說明：本公司 113 年度第一季合併財務報告業已編製完成，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林柏全會計師以及張淑瓊會計師擬出具之查核報告書稿於審計委員會同意通過後提請董事會決議。(請參閱議事手冊 P. 20-P. 27)

決議：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通過。

第二案

案由：翌泰科技出售上海萬堯予銀嘉科技，提請討論。

說明：

- 一、上海萬堯自投資以來，持續累計虧損達人民幣\$ 18,009 千元，因應組織架構調整業務及人員全數移轉至東莞萬泰，故擬議將持有萬堯全數股權出售予關係人銀嘉科技。
- 二、擬以萬堯 2024 年 3 月清算資產負債表股權淨值作為計價基礎
(請參閱議事手冊P. 28-P. 29)，因淨值為負數，故交易價格象徵性人民幣 1 元。
- 三、本案依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執行，因交易對象為關係人，必要之評估報告請詳
(請參閱議事手冊 P. 30-P. 31)。
- 四、因上海萬堯原始投資金額為新台幣 \$83,081 仟元，達核決權限\$50,000 仟元以上；上述交易授權董事長決定出售日期，並於執行後送投審會核備(未達 USD 100 萬採事後核備)。

決議：本案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通過，執行結果於下次會議報告。

第三案

案由：截至民國 113 年 3 月 31 日止，帳列應收帳款/其他應收款/預付款項/存出保證金超過正常授信/交易期間三個月以上且金額重大者，評估是否轉列資金貸與案，提請討論。

說明：

- 一、依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證券期貨局 109 年 5 月修訂之「公開發行公司資金貸與及背書保證處理準則問答集」規定，公司若有超過正常授信期限三個月以上且金額重大之應收帳款、金額重大或性質特殊且交易情形與契約不一致之資產項目(如其他應收款、預付款項、存出保證金等科目)，須提報董事會決議是否屬資金貸與

性質。

二、截至民國 113 年 3 月 31 日止，帳列應收帳款/其他應收款/預付款項/存出保證金超過正常授信/交易期間三個月以上且金額重大者，評估是否轉列資金貸與，相關條件及評估如下：

A. 評估條件：該客戶應收金額逾期三個月以上者且應收金額高於新台幣 1,000 萬以上者，經上述條件符合需評估客戶(含子公司)

B. 業經辨識為變相資金貸與客戶(含子公司)如下：

公司	客戶	應收餘額(仟元)	逾期三個月應收(仟元)	逾期三個月應收新台幣餘額(仟元)	上季逾期三個月應收新台幣餘額(仟元)
東莞光電	上海萬堯	CNY 7,984	CNY 5,229	22,961	31,720
台北萬泰	上海萬堯	NTD 2,666	NTD 2,666	13,792	13,511
		USD 349	USD 349		

決 議：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通過。

第四案

案 由：國內第六次無擔保可轉換公司債轉換發行新股及訂定增資基準日，提請討論。

說 明：

一、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3 月 31 日止，經債券持有人申請轉換公司債共 56 張，每張面額新台幣 100,000 元，申請轉換金額新台幣 5,600,000 元，每股轉換價格為新台幣 34.10 元，換發普通股共計 164,222 股。轉換後公司實收資本額變更為新台幣 1,619,553,800 元。

二、擬訂定 2024 年 5 月 13 日為發行新股基準日，每股轉換價格為新台幣 34.1 元。

三、截至 2024 年 3 月 31 日止，未轉換公司債總金額新台幣 790,100,000 元，餘額為 7,901 張，若全數轉換約為 23,170,088 股，約佔全部轉換後股本 12.52%。

【計算方式： $23,170,088 / (161,955,380 + 23,170,088)$ 】

四、本案未盡事項，授權董事長全權處理。

決 議：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通過。

第五案

案 由：112年度經理人員幹部分紅發放案，提請討論。

說 明：本公司 112 年度經理人幹部分紅已依個人績效表現作為核發依據，並經由 5 月 3 日召開之薪酬委員會決議通過，提請董事會討論。

決 議：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通過。

第六案

案 由：本公司庫藏股票轉讓員工分配額，提請討論。

說 明：

- 一、本公司第 16 次買回公司股份計 4,000,000 股，依公司「員工認股辦法」計算庫藏股轉讓員工分配額，並依個人表現等因素評估員工之可認購股數。
- 二、經理人員之可認購股數已於 2024/5/3 經薪酬委員會決議通過，提請董事會決議。
- 三、非經理人員之可認購股數於審計委員會決議通過後，提請董事會決議。

決 議：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通過。

四、臨時動議:無。

五、散會:11 時 30 分。